

3 項
照
香
○
年
六
子
公
匿

本人聲明陽
一般公認會計原
年度(期財務報
三十日止),足以
之財務狀況,暨

能
準
自
當
營
光
則
允
經

聲明書
能源

人: 謝
人: 謝
主 管

年

股份有限公司



九 月 十 九 日